

# 持槍錘劫銀行 獨行匪80分鐘落網

## 騎單車轉港鐵逃跑 警「銳眼」鎖定拉人起回贓款

獨行匪兩分鐘劫銀行



●黑衫劫匪拔出一支黑色手槍物體指嚇女職員及女顧客。



●劫匪持手槍物體及鐵錘再度指向女職員，其間用錘敲擊櫃位的透明膠板。



●一名男職員拿出一疊現金交予櫃枱外的劫匪，疑犯最後奪門逃走。

香港警方「銳眼計劃」閉路電視再度在協助警方執法行動中建功。一名男子昨日持仿製槍和鐵錘，打劫灣仔東亞銀行，掠走3.5萬元現金，騎單車逃到金鐘港鐵站，棄車轉乘港鐵逃到柴灣環翠商場，警方在「銳眼」系統協助下，迅速鎖定疑匪乘搭港鐵逃跑的方向，在案發後80分鐘追蹤至商場拘捕疑匪，並起回贓款和仿製槍。警方指出，今次迅速破案的關鍵，有賴「銳眼計劃」閉路電視，正正反映「銳眼」防止及偵查罪案，以及確保公共安全及公共秩序的目的。

●香港文匯報記者 蕭景源

昨日中午12時19分，一名穿黑衫、戴黑色鴨舌帽及口罩的男子，進入告士打道56號東亞銀行灣仔中心分行，以一把仿製手槍和一把鐵錘指嚇職員。據網上流傳的閉路電視片段顯示，當時銀行櫃位正有一名女職員為一名女客戶提供服務，另有一名顧客在等候，疑犯走近從腰間拔出一支黑色手槍物體指嚇，向櫃位內拋入一個白色膠袋，大喝「擲錢出嚟」，女職員慌忙蹲到櫃底躲避，兩名顧客驚慌逃離。

疑犯其後從衣袋內取出一把鐵錘猛力擊碎櫃位的透明膠板，因一度無職員肯就範，疑犯在櫃位外一度踱步及不停揮舞鐵錘指嚇職員，其後一名男職員走近櫃位似安撫疑犯不要輕舉妄動，然後從櫃桶內拿出一疊鈔票放入疑犯拋入的膠袋內遞給疑犯。疑犯最後奪門逃走，整個過程不到兩分鐘。47歲銀行女職員其後報警。

### 柴灣商場截匪 檢仿製手槍

灣仔警區助理指揮官(刑事)林建達表示，警方發現疑犯乘單車逃到金鐘港鐵站，灣仔重案組、反恐特勤隊和港島總區衝鋒隊隊員，立即進行大規模搜捕，在金鐘海富中心外發現疑犯棄下的單車，並在「銳眼計劃」下安裝的閉路電視協助下，警方迅速鎖定疑犯轉乘港鐵逃向柴灣方向。

下午1時39分，警方在柴灣港鐵站一帶搜捕，最終在環翠商場2樓一間快餐店外拘捕疑犯，警員在其身上檢獲仿製手槍和鐵錘，並全數起回3.5萬元贓款，案件現由灣仔警區重案組第一隊跟進。據了解，涉嫌「行劫」被捕的男子姓崔(51歲)，2024年底抵港，持「行街紙」，報稱無業，正被扣留進一步調查。



●在柴灣環翠商場落網的疑犯已脫去黑色外套，只穿白色短袖衫。香港文匯報記者劉友光 攝



●警方展示檢獲的證物。香港文匯報記者孫嘉蔚 攝

### 「銳眼計劃」已助破899宗案

警務處「銳眼計劃」下全港閉路電視系統，在提升警方偵查罪案和執法效率上效果顯著，由2024年4月起實施至2026年1月，已經協助警方偵破899宗案件，包括6宗謀殺和30宗搶劫等嚴重罪案。

保安局局長鄧炳強早前表示，現時不同的政府部門和公共機構都會因為保安或者其他原因，在各自的管轄範圍，例如康體場所、交通主要幹道、出入境管制站和港鐵站等地方，設置閉路電視系統。惟這些系統之間並不相通，警方偵查案件時，往往需要聯絡不同部門和機構翻查這些第三方鏡頭影像，再將不同鏡頭的資料串連整合起來追蹤目標人物或車輛，過程費時耗力。針對這個痛點，警方會利用「銳眼」系統接入其他政府部門和公共機構的閉路電視系統，透過整合第三方鏡頭的影像資料，提升執法和行動的效率，並節省現時用於翻查及檢視閉



●警方封鎖現場調查。香港文匯報記者劉友光 攝



●警司林建達(中)指在短時間內破案，全賴「銳眼計劃」下安裝的閉路電視。香港文匯報記者孫嘉蔚 攝

路電視影像等高重複性工作的人力資源。「銳眼」系統目前已配備基礎人工智能技術，提供人流估算和自動車牌識別功能。隨着人工智能影像分析技術日漸成熟，警方計劃構建一個「人工智能影像分析工具箱」，引入更多高階的人工智能影像分析功能，包括採用高效算法快速分析影像，協助警方防範和打擊罪案。

# 海關搗私煙工場拘6黑工 檢逾2.2億元煙草及私煙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蕭景源) 香港海關早前鎖定一個活躍於新界區的私煙集團，前日搗破其位於粉嶺峰華的私煙生產線，拘捕6名男女，檢獲31.92噸未完稅煙草、123萬支已製成私煙及兩架貨車，估計市值達2.2億元，應課稅值1.3億元，以檢獲的煙草及製成品價值計算，今次是歷來破獲的最大一宗。該條完整的私煙生產線隱藏在大型鐵皮倉裏的隔音密室內，場內有員工生活區，員工足不出戶24小時開工，日產逾100萬支私煙，相信不法分子可能把製成的私煙銷往海外或本地牟利。

### 設員工生活區 24小時開工

前日上午，海關稅收罪案調查科突擊搜查涉案鐵皮倉，其間有6人企圖逃走，但被關員迅速截獲及拘捕。據了解，被捕的5男1女疑犯年齡介乎21歲至52歲，為持旅遊證件及「行街紙」的非法勞工。

海關發現，該鐵皮倉中央設有密室，密室內外均裝有工業用濾嘴隔音材料，用以阻隔機器噪音，防止被執法人員及市民察覺。密室內設完整的私煙生產線，主要分為兩部分，第一部分是捲煙機器，將煙絲用紙捲起並黏合濾嘴；第二部分是包裝機器，將散裝私煙包裝成包裝或條裝。

為維持產量，該私煙集團採用24小時輪班制，員工食宿均在工場內，因此場內劃分出廚房、睡房及廁所生活區。而製成的私煙會使用包裝盒偽裝成不同的品牌，但煙草材料均來自同一批次。現場所見，製造私煙的生產機器較為殘舊，是從其他國家或地區購買退役的舊機，因此在質量控制方面會大打折扣。若製煙機器運作正常及有足夠人手操作，相信每日可生產至少100萬支私煙。

行動中，海關檢獲31.92噸未完稅煙草，123萬支已製成私煙，兩架用作運輸工具的貨車，以檢獲的煙草數量估算，該私煙生產線可製造至少3,000萬支私煙。據了解，由於有部分國家及地區的煙稅較香港高，因此不法分子可能把製成的私煙銷往海外，亦不排除部分推出本地私煙市場，售價僅正價的三分之一。

海關表示，非法製煙工場衛生環境惡劣，缺乏品質監管及衛生程序，並使用來歷不明、成份可疑的煙草製造私煙，部分煙絲更為發霉，對消費者健康構成威脅。



●海關搗破粉嶺地下製煙工場。香港文匯報記者劉友光 攝

# 黃書店違例辦外文班 店主龐一鳴5罪罪成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葛婷) 深水埗黃書店「一拳書館」去年4月舉辦所謂西班牙文興趣班，並准許非註冊教員教學而違反《教育條例》。店主龐一鳴及營運「一拳書館」的鳴動教育有限公司被票控「管理未經註冊學校」等5項控罪，案件經審訊後，裁判官林希維昨日裁決時指，不相信被告有足夠證據顯示他真誠相信處所並非學校，涉案西班牙文班明顯是提供教育活動，而龐是清楚知道的，遂裁定龐一鳴及鳴動教育有限公司5項罪名成立，判處罰款3.2萬元。

兩名被告分別為「一拳書館」店主龐一鳴，及營運「一拳書館」的鳴動教育有限公司，兩者分別被控3項及2項傳票控罪。林官裁決時指，控方證人、教育局督學楊得明證供清晰直接，在盤問下未受動搖，認為楊作供沒半點猶疑、實話實說，屬誠實可靠證人。

對辯方爭議「課程」的意思旨在考核及取得學術資歷，而涉案西班牙文班並沒有考核及課程大綱，課程結束後亦不會有學術資歷認證，故不符合「課程」的定義。林官拒絕接納辯方的主張，認為只要有一系列關於某一主題的課堂，就能被定義為「課程」；考核及提供學術資歷等只是某些課程的特點，不代表所有課程都必須包含這些特點。

林官表示，案發時有12名成年人對着焚幕，聆聽非「准用教員」MONTANE Antonio Baro 說西班牙語，明顯 MONTANE 正在授課，學員則正接受教學，而 Facebook 上的招生廣告亦列明是教授基礎西班牙文法及詞彙等。

### 法官：符教育條例下「學校」定義

林官續指，龐作供時確認涉案西班牙文班有14節課堂，而案發當日為第七或第八節課。龐又在控方盤問下同意，課程內容符合「一拳」在 Facebook 的廣告帖文所指，會教授基礎文法、詞彙，故拒絕辯方的主張。林官認為，當時被告確實在提供教育課程，亦符合教育條例下「學校」的定義。

林官判罰時表示，被告沒有與教育條例有關的定罪紀錄，考慮到有關西班牙文班的經營規模、運作上流動式的情況，即桌子及椅子可以移動，亦非長時間犯案，而有關法例要求學校註冊的目的是擔心師資及消防問題，但辯方稱並沒有接獲有關投訴，遂判處龐一鳴及營運「一拳書館」的鳴動教育有限公司罰款共3.2萬元。

# 消防處助理處長：物管公司關消防總掣屬違法

## 宏福苑大火聽證會

宏福苑大火獨立委員會昨日舉行第二輪第二場聽證會，首次傳召特區政府官員作供。消防處助理處長(牌照及審批)姜世明在會上指出，非註冊消防裝置承辦商的物管公司員工在事件中關閉消防系統電源總掣，屬於低級錯誤，並強調物管公司沒有牌照，「根本不應該這樣做，因為這樣做是犯法」。他透露，消防處正積極推動多項修例建議，包括要求關閉消防系統總掣前須獲消防處批准、將物管公司列為法定責任人、引入定額罰款，以及大幅提高罰則至監禁刑罰。

姜世明在聽證會上解釋，天台消防水缸的運作依賴地面運轉水缸泵水，再供水至各樓層的消防栓和喉轆。除非出於電力安全原因，如進行測試時擔心觸電，否則若需放水，只需關閉消防水泵的獨立開關，無須關閉電掣，這對註冊消防承辦商而言應是基本知識。他認為，若宏福苑水缸維修工程是由消防承辦商處理而非沒有持牌的物管員工，電掣不會關閉。



●姜世明(左二)在宏福苑聽證會上作供。香港文匯報記者北山彥 攝

### 正研六項修例方向堵漏洞

他坦言，入職消防處逾30年來從未見過消防系統總電掣由非承辦商人員關掉，處方意識到現行法例存在漏洞，正積極研究6項修例方向，包括註冊消防裝置承辦商關閉消防系統總掣前要經消防處批准，以審視必要性及有否替代措施，同時將物管公司納入樓宇消防設備監管責任人範圍，要其有責任

時刻保持裝置運作。

此外，處方擬引入消防設施和消防裝置的定額罰款，指出現時靠發出傳票執法，以定額罰款取代傳票安排，會更具阻嚇性去執行消防安全的法例；他並指現時消防人員調查火警雖可進入處所，但搜查和檢舉文件權力仍有局限，故建議修例加大執法權力。

目前承辦商違規罰則5萬元，且合資格人士無須監禁，消防處期望修例上調刑罰幅度以加強阻嚇作用。姜世明並表示，現時註冊承辦商有3個級別，為數約1,000個，屬永久註冊，故修例要求在某期限後要續牌，不再屬永久。

聽證會又披露在宏福苑大火前，消防處對該屋苑消防系統的突擊巡查明顯不足。姜世明承認，處方通常只在接獲火警危險相關投訴時才突擊巡查，至於檢查消防栓、消防喉轆及火警偵測系統等，由於進行測試會「嚇親居民」，故事先要通知大廈管理處。消防處自2024年7月宏福苑大維修以來僅到訪26次，其中只有一次為主動視察，而該次乃非風險為本的巡查，他承認未有檢查大廈消防裝置。

●香港文匯報記者 李芷珊

# 水務署職員遺失抄錶機 涉495名住戶資料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蕭景源) 水務署一名職員於4月8日外出進行抄錶工作期間遺失了工作配備，即一部載有該署用戶資料的電子手帳。該電子手帳載有炮台山三幢樓宇共495名住宅用戶的姓名及住址，除了當中一名用戶的資料載有電話號碼，其他所涉用戶的資料並不包含任何個人身份證號碼和其他個人資料。

水務署昨日公布接獲有關報告及經調查確認，已就事件通報各有關部門，包括個人資料私隱專員公署及數字政策辦公室，以及向警方報案，會全面配合有關當局及警方的調查及行動。

署方表示，已通知受影響用戶及呼籲他們提高警覺，並向他們表示歉意。如有關用戶對事件有進一步查詢，可致電水務署客戶服務熱線2824 5000或電

郵wsdinfo1@wsd.gov.hk。

水務署發言人強調：「本署對事件表示高度重視，並已採取即時跟進行動。署方已提醒員工必須加強留意及妥善保管政府財產，並須嚴格按照指引，妥善處理及保管個人資料。同時，署方正對涉事人員及事發經過展開詳細調查，並將視乎結果考慮採取適當的紀律處分。署方亦會詳細檢視人員外出進行抄錶工作的隨身配備和流程，探討加強資料保障的措施。」